

全球合約行動

陳隆志 / 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、台灣聯合國協進會理事長

全球化的潮流，牽動世界各國政府間政治運作、經濟文化交流、科技合作的關係，朝向互相依賴的發展模式，逐步建立一個綿密的國際網絡。在此密切的互動架構下，國際社會面臨人口快速成長引發糧食匱乏，因過度開發所衍生的環境破壞、氣候變遷、能源不足，以及恐怖主義氾濫、武裝衝突等危機。這些危機超越個別國家能夠處理的範圍，是國際社會應共同關切的問題。

全球治理的精神在於彌補單一國家解決全球問題力量的不足，以國際社群集體合作的方式，將跨國企業、非政府組織、公民社會的力量納入，共同面對全球性問題的挑戰，調和不同的利益，尋求問題的改善或解決。在目前國際運作的架構下，聯合國可以扮演國際社會協調溝通的平台，集合真多學者專家的智慧，發揮集思廣益的功能，凝聚人類合作解決全球問題的能量。因此，聯合國將落實全球治理、深化聯合國與公民社會的合作伙伴關係，列入聯合國的改革項目。

聯合國秘書長安南於2000年7月倡議全

球合約（Global Compact）行動，以整合聯合國所屬機構（包括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、環境規劃署、國際勞工組織等），企業界、勞工團體與民間社團合作的管道，將人權保護、勞工基本權益、環境永續發展納入企業推展業務的目標。如此，聯合國可以透過鼓勵參與、政策對話，與民間企業建立密切的合作伙伴關係。

從聯合國積極推動全球合約行動來看，民間企業參與聯合國事務是未來發展的趨勢。過去，我們總認為國際事務是政府的責任；未來，台商可以為台灣及國際社會做很多代誌。台商遊走於世界各地經商，要有國際經貿與企業管理的能力，也要具備國際參與的理念。假使台商有廣闊的國際視野，爭取參與聯合國全球合約的機會，經營國際公民社會的合作關係，與世界其他國家的人民與社會建立良好的關係，台商將可大有作為，擴展台灣在全球的影響力，有效幫助台灣融入國際社會。

（本文原刊載2005年8月30日自由時報新世紀智庫評論）